

公司代码：601901

公司简称：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本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正证券	60190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岩	谭剑伟
电话	0731-85832367	0731-85832367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 3701-3717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 3701-3717
电子信箱	pub@foundersec.com	pub@founders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7,023,298,121.57	181,611,932,430.60	1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33,031,236.32	43,037,558,363.30	3.4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53,970,391.52	4,075,854,273.75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9,653,431.21	1,421,336,694.00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913,021.71	1,403,630,284.44	-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495,503.20	-1,119,128,416.8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3.38	减少0.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1,5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1	2,363,237,01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5.07	1,240,173,290	0	无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法人	13.24	1,089,704,789	0	无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2	709,886,375	0	无	0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196,493,599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139,461,318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35,775,800	0	无	0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105,658,345	0	质押	4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2	92,416,496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1	67,033,41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向上述股东书面询证并取得书面回复的情况如下： 1、新方正集团、社保基金会、中国信达、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结算”)是以名义持有人的制度持有证券，用于为其结算参与者提供服务，而参与的投资者必须通过一个或多个香港结算参与者，即券商或托管银行(适用于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经香港结算的账户代其持有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由于香港是采取名义持有人制度，有些投资者更是以多层托管的形式持有证券。故此，香港结算是无					

	法完全掌握参与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的投资者的相关资料，包括其名字、持股数量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等资料。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2 方正 F1	194289	2022-04-06	2024-04-07	10	3.4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2 方正 F3	194442	2022-04-26	2024-04-27	7	3.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22 方正 F4	194567	2022-05-26	2024-05-27	6	3.1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2 方正 G1	137787	2022-09-16	2025-09-19	10	2.9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2 方正 G2	137968	2022-11-02	2024-11-03	7	2.7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2 方正 G3	137967	2022-11-02	2025-11-03	13	2.9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二	22 方正 G7	138767	2022-12-22	2024-12-23	4	4.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3 方正 G1	138882	2023-02-14	2025-02-15	16	3.5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次级债 (第一期)	23 方正 C1	115142	2023-04-07	2026-04-10	12	4.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次级债 (第二期) 品种一	23 方正 C3	115336	2023-05-10	2025-05-11	15	3.6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次级债 (第二期) 品种二	23 方正 C4	115337	2023-05-10	2026-05-11	5	3.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3 方正 G2	115764	2023-08-09	2026-08-10	30	3.23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9.06	66.39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54	2.77

2.7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本集团依据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做大利润、提升价值”的战略方向，贯彻落实“快速发展、高效经营、扬长补短”的经营方针，主要业务发展态势良好。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0.5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创 2017 年以来 7 年新高。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2,070.2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99%；净资产 453.7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1%。

2.7.1 财富管理业务

本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包括证券经纪、机构业务、信用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期货经纪等业务。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持续回升，投资顾问、代销金融产品等增值业务发展势头良好，机构经纪业务实现突破，期货经纪业务发展稳定。

(1) 证券经纪业务

公司高度重视网点建设，分支机构（证券营业部和分公司）数量 386 家，位居行业第 2。公司多渠道开户引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总数突破 1,577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38%，资金账户数 1,607 万户，行业排名第 5；报告期内，新开客户数 98 万户，较上年同期增长 3.83%，其中线上开户数超 5.16 万户，较上年同期增长 47%。

公司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实现收入 2.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7%。截至报告期末，证券投资顾问业务签约资产突破 1,3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9%，签约客户数超 100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1%；公司投资顾问人数 2,595 人，行业排名第 8；公司线上服务平台“小方”APP 月均活跃用户数 541 万户，行业排名第 6。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实现净收入 14.56 亿元，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1.27 亿元，行业排名第 13。

(2) 机构业务

公司对机构客户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业务模式不断丰富。报告期内，机构客户开户数及新增资产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大幅增长，机构客户交易份额逐月攀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区域代销，大幅提升公司私募类产品销售规模，带动私募产品户交易规模大幅增长。报告期内，机构理财销售规模达 128 亿元，公司服务机构客户超 500 家。

报告期内，公司机构业务实现收入 1.06 亿元。

(3) 信用业务

公司持续开展两融专项服务活动，加强两融专业投顾团队建设，提升一线员工专业服务能力，升级优化业务周边系统，为客户提供更专业、便捷的一站式服务。公司通过内部协同，不断扩大券源储备，建设升级融券通系统，提升融券交易撮合效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286.47 亿元，其中融资余额 282.73 亿元，融券余额 3.74 亿元，市场份额由上年末的 1.70% 提升至 1.80%；公司信用账户数达到 21.93 万户，较上年同期增长 21.56%；报告期内新增信用账户数 2.03 万户，市场份额 9.89%，创历史新高。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整体风险可控，有融资融券余额的客户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66.95%。公司表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待购回余额 8.86 亿元，净值 3.87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实现收入 10.02 亿元。

(4) 代销金融产品

公司持续加强与优秀私募基金经理人合作，丰富金融产品线，重点布局量化私募产品，服务高净值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新引入代销金融产品 130 只，较上年同期提升 43%，其中，公募首发产品 46 只，私募类产品 84 只。公司金融产品保有规模峰值突破 881 亿元，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代销金融产品实现收入 1.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79%。

(5) 期货经纪业务

本集团通过方正中期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报告期内，方正中期期货通过营业网点拓展新客户群体；发力龙头产业，加强与大型金融机构合作，提升机构客户规模；提高运营效率，持续夯实传统经纪业务基础。

报告期内，方正中期期货客户日均权益 279.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期末权益 313.3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创历史新高；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0 亿元。

2.7.2 投资与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投资规模大幅提升，收益率持续保持高水平；权益投资投研能力不断提升；股权投资规模稳步增长。

(1) 固定收益投资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采用高杠杆适当久期策略，获取稳定票息收入，根据市场行情择时择券进行波段交易，同时开展各类中性策略操作，增厚资本利得。固定收益业务收入来源包括纯债投资、可转债可交换债投资、利率衍生品、资产管理产品、公募 REITS 投资、债券销售交易业务、机构客户投顾业务等多种投资产品及业务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实现收入 6.78 亿元。

(2) 交易与衍生品业务

本集团交易与衍生品业务主要包含基金做市、衍生品交易等。

公司基金做市业务坚持“风险中性、绝对收益”导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基金做市数量 533 只，较上年末增长 7%，占沪深交易所 ETF 数量的 2/3 以上，基金评级 B 以上(含)的比例 99.81%，公司基金做市数量及质量保持行业领先。

衍生品交易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拓展场外期权、收益互换等衍生品业务，丰富交易策略，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本集团通过上海际丰开展期货期权做市、场外衍生品等风险管理业务。报告期内，上海际丰新获取 2 个期货做市商资格，参与 25 个期货品种及 2 个期权品种的做市业务；期货做市交易量超过 113 万手，较上年同期增长 35%；期货做市成交金额 5,684.9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场外衍生品业务累计交易名义本金 14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

(3) 权益投资

公司坚持绝对收益理念，持续推进投研一体化建设，引进优化人员队伍，进一步完善多层次风控体系，规范操作，多策略稳健投资。在 2023 年上半年热点板块快速轮动的情况下，密切跟踪全球政治经济形势及国内政策预期变化，重点围绕“中特估”和新兴行业主题适时调整 A 股投资仓位和品种，规范稳妥开展网下新股申购，稳健扩大港股策略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投资业务实现收入 3,249.73 万元。

(4) 另类股权投资

本集团通过方正证券投资开展另类股权投资业务。

方正证券投资持续深耕新能源新材料、高端制造、医疗医药、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关注发展潜力巨大的行业龙头、有较大市场影响力和技术领先优势的投资标的。报告期内，方正证券投资完成股权投资项目 8 个，投资金额 1.49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方正证券投资在管股权投资项目 36 个，投资金额 14.38 亿元。

报告期内，方正证券投资实现收入 1.4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3.26%；实现净利润 9,920.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6.13%。

2.7.3 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的资产管理业务包括证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公募基金管理、期货资产管理等业务。报告期内，证券资产管理产品业绩提升，私募股权基金“募投管退”进入良性循环，公募基金管理业绩取得突破。

(1)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丰富产品线布局、优化业务结构，形成了固定收益类、权益类、FOF类和衍生品类、融资类ABS等产品系列。报告期末，公司证券资产管理规模766.47亿元，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370.42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365.89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30.16亿元。公司私募资产管理规模573.29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2023年6月排名22名，较上年末提升5名。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净收入8,735.46万元。

(2)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方正和生投资为客户提供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管理服务。

方正和生投资核心指标快速增长，发展势头良好。报告期内，方正和生投资新设私募股权基金1只，认缴规模10.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方正和生投资管理的私募股权基金21只，管理认缴规模170亿元，近六年复合增长率34%；实缴规模79亿元，近六年复合增长率29%。方正和生投资聚焦大科技、大健康领域，自成立以来，共计投出142个项目，投资金额76.64亿元。报告期内，在大科技和大健康等领域投资项目15个，投资金额10.4亿元，已投资的中芯集成(688469.SH)、芯动联科(688582.SH)成功在科创板上市，另有3个投资企业IPO申报获得交易所反馈。方正和生投资荣获投中2022年度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TOP100、投中2022年度中国最佳中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TOP50、投中2022年度中国最佳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TOP10、中国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最佳生物医药领域投资案例TOP10、中国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最佳投资案例TOP10、36氪最受创业者欢迎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报告期内，方正和生投资实现营业收入1.95亿元，实现净利润1.25亿元。

(3)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方正富邦基金坚持以公募为核心，回归资产管理本源，做大固定收益，做强主动权益，布局特色指数产品，形成多引擎驱动业务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方正富邦基金已创设并管理46只公募基金，基金管理份额574.93亿份，较上年末增长13%；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572.3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管理私募资产管理计划35只，资产管理规模162.5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0%。

报告期内，方正富邦基金实现收入1.39亿元，实现净利润2,613.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02%。

(4) 期货资产管理业务

方正中期期货为客户提供期货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方正中

期货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产规模 54.25 亿元，其中自主管理产品规模 26.42 亿元，占总管理规模的 49%；期货资产管理的客户中，机构客户占比 94%。

报告期内，方正中期期货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 474.73 万元。

2.7.4 投资银行业务

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由方正承销保荐开展。方正承销保荐依托本集团平台，发挥协同优势，深耕优质区域市场，严守合规底线，保证执业质量。

报告期内，方正承销保荐股权业务净收入 6,472.07 万元，完成股权项目 2 个，其中北交所 IPO 项目 1 个，主板再融资项目 1 个，总承销规模 33.4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市场排名第 22 名，较上年同期提升 20 名（数据来源：WIND）。截至报告期末，方正承销保荐持续督导新三板挂牌公司 82 家，其中基础层 66 家，创新层 16 家。

报告期内，方正承销保荐债券业务净收入 4,900.07 万元，累计承销债券 30 只，债券发行规模 70.61 亿元（含非政策性金融债），其中企业债 7 只，发行规模 20.96 亿元，市场排名第 18 名（数据来源：WIND）。

2.7.5 研究服务业务

公司坚持发展大型卖方研究机构。在此战略的指导下，公司研究所大力引进优秀人才，优化人才结构，不断完善研究体系和管理机制，为公募基金、保险、银行理财子公司、私募基金等资本市场客户提供系统化、专业化的研究和咨询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发布研究报告 1,700 余篇，开展路演、调研、培训等各种研究服务累计超过 6,300 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研究服务、产品销售及做市交易，实现佣金分仓收入 1.72 亿元。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